三度休學不言棄 豫「玻璃人」高考獲佳績

■梁朝君坐在家裡床上學習。 網上圖片

「梁朝君今年高考成績641分！」梁朝君是河南鄧州市一高中學生，今年18歲，身高1.51米的他患有「成骨發育不全症」，即脆骨病，俗稱「玻璃人」、「瓷娃娃」。高中三年，他先後三次生病，休學時間累計9個月，但他用頑強的毅力堅持自學，功課一點兒也沒有落下。前日，河南省高考分數揭曉，今年河南省一本理科分數線為499分，梁朝君高出分數線142分。 ■《大河報》

梁朝君的家在鄧州市劉集鎮梁營村，一家五口人三個人身有殘疾，生活非常拮据。在班主任李麗老師的印象中，梁朝君善良、單純、聰明、勤奮，有着招牌式的抿嘴笑。他經常穿着一雙洗得發白的黃球鞋，背着一個很破的書包，是班裡公認來得最早走得最晚的「勤奮哥」。

不幸悄然降臨。「老師，我回家了，可能需要幾個月才能返校，跟您請個假。」2015年9月16日，梁朝君向李麗老師請假。這是他上高中後的第一次骨折，盆骨骨折。

「身不能動，但手和頭能動」

在長達幾個月的休養期裡，梁朝君一直堅持自學。他通過電話向李麗老師匯報着自己的學習情況：「老師，沒事，我只是躺着不能動，但是手和頭可以動啊，學習不會落下的，您放心。」2016年1月7日，梁朝君返校。1月16日，高一考試，長期在家自學的梁朝君獲得總成績班級前十，年級第17名。

3月7日，下樓走得太快的他再次骨折。4月11日，他上高中後第三次骨折。4月18日，李麗老師看到梁朝君面色蠟白，額頭上密密的都是汗，「逼迫」着他去做檢查。醫生初步診斷梁朝君為「成骨發育不全症」，需長期治療。回到家後，梁朝君雖然臥床不起，但床頭放着厚厚一疊書，經常翻閱。

校團委發出捐款倡議，短短五六天時間，該校師生、家長及社會愛心人士就捐款4萬多元（人民幣，下同）。梁朝君的母校劉集一初中的師生們也捐款6千多元。2016年5月1日，家人帶着梁朝君到北京積水潭醫院接受治療。療效非常明顯，梁朝君的病沒有再復發。

直至今年1月5日，大雪後的校園道路光滑，梁朝君去餐廳吃飯時摔倒了，胸椎骨折，住院一個月後，為了節省開支，他堅持要回家。即使躺在床上，他仍堅持自學。

「我要用優異成績回報」

4月6日，身體好轉後，梁朝君又回到班裡。每坐半個小時之後，就需要躺着歇一下，李麗老師和同學在班級旁邊的自習室裡為他搭建了臨時床鋪。

「這麼多年來，我得到老師、同學和許多愛心人士的幫助，我要用優異的成績回報他們。有能力了，我還要把一家人都接到城裡去，讓他們生活得更好。」梁朝君說。

■班主任李麗(左)和梁朝君在交談。 網上圖片

陝現絕種長臂猿遺骸 出土地或爲秦始皇祖母墓

美國《科學》雜誌官網日前發佈消息稱，中英兩國學者經過多年對比研究，發現一種全新種類的長臂猿，遺憾的是這種長臂猿早已滅絕，這種長臂猿的遺骸是在陝西一座大約2,200年前的秦國古墓中出土，其墓主人很可能是秦始皇的祖母夏太后。

■出土自陝西神禾原的絕種長臂猿骸骨。 網上圖片

◀「帝國君子長臂猿」頭部骸骨。 網上圖片

當年的考古隊領隊張天恩研究員前日說，發現長臂猿的戰國秦陵園位於西安市長安區的神禾原。2004年夏到2008年夏連續4年，考古人員對該陵園進行了考古發掘。根據文獻，考古隊判斷極有可能是夏太后的墓，也就是嬴政親祖母的墓。其中陪葬坑裡發現大量動物遺骸，明顯不是家畜類。

新種命名為「帝國君子長臂猿」

研究員胡松梅說：「發現靈長類動物的殘頭骨、下頜骨和上肢骨，牠的犬牙非常大，和其他陪葬坑出土的疑似獼猴、金絲猴頭骨完全不同。」

2012年，陝西省考古研究院與英國科學家合作，對出土的長臂猿遺骸展開深入研究。研究者對遺骸製造3D建模，與全世界現有數百隻長臂猿骨骼作對比，最終確認該隻長臂猿屬於新屬、新種。

研究人員根據晉代古籍《抱朴子》中「君子為猿為鶴」的記載，以及牠可能出土自秦始皇祖母陵園的傳奇經歷，將其屬種定名為「君子屬」、「帝國種」，該隻長臂猿最終被命名為「帝國君子長臂猿」。 ■《華商報》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規劃許可申請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2D)條，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ii) 新界沙田上禾輋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16(2F)條，任何人可就有關申請向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按照條例第16(2I)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 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 2231 5000)，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或是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頁上查閱決定摘要。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A/H6/86	香港銅鑼灣摩頓臺的政府土地	康體文娛場所	2018年7月3日
A/HSK/82	新界洪水橋亦園村青亦路丈量約份第130約地段第1768號餘段	臨時私人停車場（私家車及輕型貨車）（為期3年）	2018年7月3日
A/K5/796	九龍荔枝角道269號	擬議辦公室大廈連商店及服務行業	2018年7月3日
A/K18/327	九龍九龍塘延文禮士道13號九龍仔公園（部分）	擬議康體文娛場所（游泳池場館重建）	2018年7月3日
A/NE–TK/643	新界大埔布心排丈量約份第23約地段第1028號B分段第5小分段、第1034號A分段第2小分段C分段及第1034號B分段第5小分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8年7月3日
A/NE–TK/644	新界大埔布心排丈量約份第23約地段第1028號B分段餘段、第1034號A分段第2小分段餘段、第1034號A分段餘段及第1034號B分段餘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8年7月3日
A/NE–TK/645	新界大埔布心排丈量約份第23約地段第1034號A分段第1小分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8年7月3日
A/NE–TK/646	新界大埔布心排丈量約份第23約地段第1034號A分段第2小分段B分段及第1034號B分段第4小分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18年7月3日
A/TM/526	新界屯門小坑村丈量約份第132約政府土地	擬議宗教機構（寺廟）	2018年7月3日
A/YL–KTS/790	元朗錦田高埔新村丈量約份第103約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動物寄養所（為期3年）	2018年7月3日
A/YL–PS/563	新界元朗屏山橫洲丈量約份第123約地段第664號(部分)、第669號(部分)、第670號(部分)、第671號(部分)、第672號、第673號、第714號(部分)、第715號(部分)、第716號(部分)、第717號(部分)、第723號A分段(部分)、第724號、第727號(部分)、第728號(部分)、第731號(部分)、第734號(部分)、第762號D分段(部分)及第768號、丈量約份第126約地段第558號(部分)及第562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貨櫃存放及附屬貨櫃車及拖架修理工場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3年）	2018年7月3日
A/YL–SK/238	元朗石崗錦上路丈量約份第114約地段第1289號F分段餘段	臨時辦公室連附屬貯物區及泊車位（為期3年）	2018年7月3日
A/HSK/84	新界元朗洪水橋丈量約份第124約地段第1094號(部分)、第1095號(部分)、第1096號(部分)及第1097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貨物裝卸及貨運設施連附屬貨倉及停車設施（為期3年）	2018年7月10日
A/HSK/85	元朗厦村丈量約份第125約地段第94號(部分)、第98號(部分)、第99號(部分)、第100號(部分)、第105號(部分)、第106號(部分)、第107號(部分)、第108號(部分)、第110號(部分)、第116號(部分)及第760號(部分)	臨時物流中心及附屬停車場（為期3年）	2018年7月10日
A/TM/527	新界屯門楊青路25號思親公園	擬議宗教機構包括靈灰安置所用途	2018年7月10日
A/YL–KTS/791	元朗錦田丈量約份第103約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動物寄養所（為期5年）	2018年7月10日
A/KTN/49	新界上水古洞丈量約份第96約地段第632號餘段及第633號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寵物用品及食物零售店)、員工宿舍、寫字樓、保安室及儲存倉庫 (為期3年)	2018年7月17日
A/SK–HC/297	新界西貢牛背窩丈量約份第247約政府土地	擬議公用事業設施裝置（地底電纜）和挖土及填土工程	2018年7月17日
A/TP/652	大埔石鼓壟石蓮路丈量約份第6約地段第1171號（部分）及毗連政府土地	宗教機構及靈灰安置所連附屬宿舍	2018年7月17日
A/YL–PS/564	新界元朗屏山坑尾村丈量約份第122約地段第449號餘段（部分）、第450號（部分）及第452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中型巴士（24座位）及私家車公眾停車場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3年）	2018年7月17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2018年6月26日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規劃許可申請進一步資料的提交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2D)(b)條，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刊登報章通知。委員會已依據條例第16(2K)條，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ii) 新界沙田上禾輋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16(2K)(c)及16(2F)條，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 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按照條例第16(2K)(c)及16(2I)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 2231 5000)，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或是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頁上查閱決定摘要。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發展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
A/TY/136	新界青衣西草灣路青衣市地段第108號餘段(部分)	擬議臨時混凝土配料廠（為期5年）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就收到的部門意見作出的回應、經修訂的環境評估報告的替代頁，及一份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	2018年7月3日
A/H3/437	上環荷李活道122A至130號	擬議住宿機構（青年旅舍）	申請人呈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土力評估報告、樹木評估報告、經修訂的建築圖則、經修訂的視覺影響評估報告中的透視圖/電腦合成照片、及向環境保護署提交的承諾書。	2018年7月10日
A/ST/947	新界沙田上禾輋村169號	靈灰安置所及附屬設施	回應部門的意見，提交新的交通影響評估，以及澄清截至2017年6月30日已發售及已安放骨灰的龕位數目。	2018年7月17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2018年6月26日

酒牌廣告
申請新牌及續牌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CHEZ ED

現特通告：李健維其地址為九龍黃大仙飛鳳街23號盈利大厦十七樓D室，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香港銅鑼灣耀華街38號ZING！十五樓CHEZ ED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5號駱克道市政大厦8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18年6月26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CHEZ ED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Li Kin Wai of Flat D, 17/F., Profit Mansion, 23 Fei Fung Street, Wong Tai Sin,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CHEZ ED situated at 15/F., Zing ! 38 Yiu Wa Street, Causeway Bay, Hong Kong.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8/F., Lockhart Road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225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6th June 2018

申請新酒牌公告
高湯饕

現特通告：李伯豪其地址為九龍深水埗福榮街136號新麗華軒地下，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深水埗福榮街136號新麗華軒地下高湯饕的新酒牌。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厦4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18年6月26日

熱線：2873 9888 2831 1781
傳真：2873 0009

石壁監獄／沙咀懲教所
R座職員飯堂招標公告

石壁監獄／沙咀懲教所職員膳食委員會現招標承辦膳食服務，經營權由2018年12月3日至2021年12月2日。投標者必須在2018年7月13日前將投標意向書(須簡具提供相關服務之經驗)及聯絡方法郵寄至大嶼山石壁水塘道35號石壁監獄/沙咀懲教所膳食委員會收，信封上須註明「投標—R座職員飯堂膳食服務經營權」。逾期投標概不受理。投標者如在2018年7月27日仍未獲本會所委員會邀請面見商討合約條款，則作落選論。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61461830劉先生。